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亚美斯通电子有限公司向银行申 请授信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被担保人名称:深圳市亚美斯通电子有限公司(简称"亚美斯通"), 为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 2、本次对外担保金额:人民币 5000 万元。
 - 3、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无
 - 4、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 无

一、交易概述

2016年3月3日,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亚美斯通向银 行申请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亚美斯通电子有限公 司(以下简称"亚美斯通")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5000 万元授信,授信期限一年,公司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本次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本次担保协议尚未签署。

本次议案属于董事会决策范围,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深圳市亚美斯通电子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13年08月30日

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

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徐琦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电子工具、仪器仪表设备、电子元器件、化工产品的销售及售后服务;信息咨询(不含限制项目);净化产品的开发及销售;净化工程的设计与安装,机器设备租赁;五金零配件的销售,国内贸易(不含专营、专控、专卖商品),经营进出口业务,供应链管理及服务(以上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普通货运。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亚美斯通资产总额 7,433.27 万元,负债总额 3,173.49 万元,资产负债率 42.69%,净资产 5,334.19 万元; 2014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14,678.10 万元,净利润 322.91 万元。(以上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止 2015 年 9 月 30 日,亚美斯通资产总额 11,313.69 万元,负债总额 5,421.25 万元,资产负债率 47.92%,净资产 5,892.45 万元;营业收入 18,252.78 万元,净 利润 558.26 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由于本次担保尚未发生,所以担保协议在实际发生时具体签署。

四、董事会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董事会经过认真研究,认为:本次对外担保的被担保方亚美斯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公司董事会认为对该公司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同意本公司为该笔授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公司独立董事为本次对外担保发表独立意见,认为:被担保方亚美斯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对亚美斯通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的范围之内。该主体资格、资信状况及对外担保的审批程序均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 号)、《公司章程》及公司对外担保的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对外担保决策程序合法、合理、公允,对外担保没有损害



公司及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担保事项。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亚美斯通向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人民币 5000 万元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及逾期担保。

六、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市新亚电子制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3月3日